

中国共产党

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桂院党纪〔2025〕7号

关于开展“两带头四整治”纠风防腐 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充分发挥管理干部和纪检监察干部示范带头作用，持续深化作风建设，营造积极健康的干事创业氛围，为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和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工作提供坚强保障。根据上级部署和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两带头四整治”纠风防腐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通过管理干部带头、纪检监察干部带头，围绕“十一个有没有”，把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权力观扭曲和政绩观错位、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

违规吃喝和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作为重中之重，开展集中整治。进一步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以优良党风引领校风学风持续向上向善，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作风保障。

二、主要内容

（一）“两带头”：管理干部和纪检监察干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改进工作作风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二）“四整治”：严肃整治不担当不作为、权力观扭曲和政绩观错位、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违规吃喝和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

1.严肃整治不担当不作为问题

聚焦师生反映强烈的责任心缺失、工作懈怠、执行不力等现象，开展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整治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靠要”、不思进取，乱作为、慢作为、不敢为等方面问题。

（1）不担当、不作为、不负责，回避问题和矛盾，上推下卸责任；慵懒怠政，消极应付，失察失职。

（2）在服务师生、迎接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平安校园建设、完成上级要求的整改等工作中，不按照要求完成、严重超过规定时限或承诺时限，并造成不良影响。

（3）只发号令不出实招，只造声势不做实事，热衷说大话、喊口号，重显绩轻潜绩。

（4）不思进取，求稳怕乱，工作中习惯于用老经验老办法解决问题，对新情况新问题反应迟钝，没有下力气认真研究解决。

2.严肃整治权力观扭曲和政绩观错位问题

紧盯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的不正之风，坚决整治权力观扭曲、政绩观错位、搞“面子工程”等方面问题。

（1）不顾学校发展实际，搞“面子工程”，忽视质量效益，带来极大资源浪费和发展机遇浪费，严重损害学校和师生利益，从根本上背离学校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2）管理干部作风不严不实，重形式轻内容、重虚功轻实效，把说了当做了，把做了当做成，把做成当做好。事事“避雷”、两头“甩锅”，怕困难、怕犯错、怕担责，遇事久议不决、久拖不办，致使小事拖大、大事拖炸。对成绩片面夸大，对问题遮遮掩掩。

（3）面对本科教学合格评估等重点工作“脑中一锅粥，手中一团麻”，习惯凭老经验，或者一味等上级出思路等领导作批示等别人创经验。对学校机构调整、专业调整等遗留问题视若无睹，只谋“新事”，不理“旧账”。

3.严肃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紧盯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开展基层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整治执行政策“一刀切”、层层加码，文风会风不实不正、搞文山会海，为基层减负存在差距，漠视群众、脱离群众、侵害群众利益等方面问题。

（1）为开会而开会，以会议落实会议，频繁召开动员大会、推进会，内容空洞，不解决实际问题，只追求留痕，缺乏针对性指导，基层教职员工疲于参会而无暇投入教学、科研和日常工作；

（2）文件材料照搬照抄，不结合学校实际工作，超篇幅、超

范围发文。在学校重点工作如教学改革、迎接本科教学合格评估中，文件层层转发却未细化责任，导致基层部门“等指示、走过场”。

（3）调研前不做充分准备，缺乏明确目标和问题导向。调研搞形式、走过场、不深入，仅将调研视为完成上级任务的“规定动作”。满足于拍照打卡、收集资料，不深入分析实际问题，调研成果难以转化为实际决策。

（4）检查考核过多过滥，多部门重复考核同一事项，考核内容不务实，频次多、表格多、材料多。

4.违规吃喝和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

紧盯影响党的形象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开展违规吃喝和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整治“吃公款”“吃老板”“吃下级”行为，以隐形变异方式违规收送财物，借调研培训等名义公款旅游，开展照顾性、无实质内容的一般性出国（境）活动和国内考察调研活动，不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方面问题。

（1）用公款大吃大喝或安排与工作无关的宴请，单位之间或内部搞公款宴请等。将私人宴请用公款报销或以办公用品、会议费等虚假名义公款报销餐费。

（2）在考试、考核等关键节点前，接受学生及家长安排的宴请。或利用自身对学生的教育管理职务便利，接受学生及家长为谋求特殊待遇或关照而安排的宴请。在科研项目合作、学术交流、设备采购等业务往来中，接受合作方、供应商等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

（3）采用拆分发票、虚造人数报销超标准、超范围公款吃喝费用，虚列开支公款购买香烟和酒水。实际消费金额较低，但要求商家开具高于实际消费的发票。

（4）违规提供鱼翅、燕窝等高档菜肴和禁止食用的野生动物。违规出入“私人会所”或到高档小区、写字楼等隐蔽场所“一桌餐”公款吃喝。

（5）在招生考试、人事招聘、选拔任用、职称评聘、招标采购、评奖评优、基建后勤等重点领域，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为他人谋利，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收受对方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

（5）以节日庆典、公务接待、项目合作、会议培训等名义，用公款购买高档烟酒、名贵特产、精致礼品套装，赠送或者发放礼品、消费卡（券）等。

三、工作部署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5年5月下旬）

1.做好工作安排。学校纪委按照上级工作要求统筹安排，各二级学院、各单位提前谋划，按要求做好“两带头四整治”工作。

2.开展专题学习。各二级学院、各单位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集中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论述。将专项行动内容及纪律要求及时传达给广大教职工。

（二）集中行动阶段（2025年5月下旬至6月下旬）

1.组织自查自纠。各二级学院、各单位针对2024年1月以来的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线索，分类建立台账，进行自查自纠。

2.开展监督检查。6月至7月上旬，学校纪委将结合纠治“四风”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3.从严执纪问责。对2024年1月以来发生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一律实行“四个查清”，即查清事情原由、查清关联人员、查清事发场地、查清问题性质；对涉及的管理干部，一经查实一律从快从严处理；一律实行“一案双查”，既查直接责任，又查监管责任。

4.通报曝光。专项行动期间，学校纪委将对查处的典型案例通报曝光。

（三）总结提升阶段（2025年6月下旬至7月上旬）

1.开展以案促改。对问题突出的单位，学校纪委将采取约谈相关主要负责人等方式，督促限期整改、完善制度、强化监管，推动各级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把手”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

2.建立长效机制。针对专项行动发现问题情况，推动学校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认真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强化建章立制，堵塞内控机制不健全、管理制度不完善等漏洞，推动责任全链条压实。

（四）及时总结报告

及时总结报告。7月10日前，各二级学院、各单位向学校

纪委报送专项行动工作情况。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glxyjjc@glc.edu.cn，纸质版签字盖章交至知善楼 8209 室，联系人：尹倩文，联系方式：3690766。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实施。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准确把握开展好专项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将专项行动要求向本单位党组织报告，传达到广大管理干部和教职工，及时抓好整改落实。

（二）压实工作责任。校纪委认真履行监督责任。推动各级党组织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把专项行动作为开展主题教育、推进作风建设、净化校园风气的重要抓手，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督促各级管理干部特别是“一把手”带头自查自纠、主动说明问题，带头严管所辖、管好班子和下属。

（三）严明工作纪律。各二级学院、各单位要精心组织实施，结合实际，明确任务，有力有序推进专项行动。

中国共产党桂林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年5月26日

